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何泽恩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何泽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何泽恩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何泽恩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泽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何泽恩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何泽恩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高度的认可和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孟鑫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孟鑫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孟鑫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35-6729111

传 真：0535-6729055

电子邮箱：6729111@dfhy.cc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澳柯玛大街 18 号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附件：

孟鑫先生简历

孟鑫，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曾任职于山东胜利职业学院，锦州时域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建科（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6月加入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孟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核实，孟鑫先生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孟鑫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